CHINA NEWS DIGEST — CHINESE MAGAZINE (CND-CM)

• — • — • 中国新闻电脑网络(CND) 主办 • — • — •

—— 增刊 第九六○期 ——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出版)

#### 本期目录 (zk1409d)

【史海钩沉】 毛泽东"政治遗嘱"之疑

余汝信•曾鸣

【史实辨析】 质疑邱路光《差之毫厘,谬以千里》一文

李文青

【当事者言】 文革中的贵州省公安厅

晏乐斌

【不堪回首】 新疆霍城"11•27"事件

高 栋

小启:本期通讯所刊载的材料已经全部增补到网上《文革博物馆》"最新展出厅"及各有关"展厅",欢迎前往参观。

文革博物馆网址: http://museums.cnd.org/CR

欲订阅本刊《文革博物馆通讯》请致函 cnd-info@cnd. org 获取订阅资讯。

来稿请投寄 tougao@cnd. org。请在 subject 中标明 CR 字样。

【史海钩沉】

毛泽东"政治遗嘱"之疑

余汝信·曾鸣。

毛泽东去世前是否留下有"政治遗嘱",一直是中国当代史学界争论不已的话题。人们希望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纂,在毛泽东诞辰120周年之际面世《毛泽东年谱(1949-1976)》,能够把这问题讲清楚。这部工程浩大,学界翘首已久的年谱,虽未如人们所愿,最终了结这一桩历史公案,但还是对坊间流传已久的陈说提出了一些纠正性的说明,使这一问题再次引起人们的关注。本文试就"政治遗嘱"的来龙去脉作一梳理,以献疑于方家。

## 一、两个日期引起的疑问

国内公开出版物最早提及毛泽东"政治遗嘱"的,当属1988出版的王年一著《大动乱的年代》。该书在第七章之"巨星殒落"一节中称:

毛泽东在病情加重的时候,召见华国锋、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王海容等人, 对他们作了重要谈话。他说:

人生七十古来稀,我八十多了,人老总想后事,中国有句古话叫盖棺定论,我虽未盖棺也

快了,总可以论定了吧!我一生干了两件事。一是与蒋介石斗了那么几十年,把他赶到那么几个海岛上去了。抗战八年,把日本人请回老家去了。打进北京,总算进了紫金城。对这些事持异议的人不多,只有那么几个人,在我耳边叽叽喳喳,无非是让我及早收回那几个海岛罢了。另一件事你们都知道,就是发动文化大革命。这事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这两件事没有完,这笔遗产得交给下一代。怎么交?和平交不成就动荡中交,搞得不好后代怎么办,就得血雨腥风了。你们怎么办,只有天知道。

从这个重要谈话中可以看出,毛泽东清醒地知道反对"文化大革命"的人不少,他深为未来忧虑。他对华国锋等人诉说衷肠,希望他们维护"文化大革命"。毛泽东是很清醒的。他悲观了。

上述"人生七十古来稀"这段话,后来就被人们称之为毛泽东的"政治遗嘱"。惟如此重要的"政治遗嘱",王年一并没有注明出处。

《大动乱的年代》是中国大陆有关文化大革命历史最重要的著述。1988年12月,作为河南人民出版社"1949-1989年的中国"丛书中的一种,印行第一版。至1992年3月,不及三年半的时间,已经印了五次,版已不能再用,必须重排。趁重排之际,王年一对全书作了修订("政治遗嘱"中,将"总可以论定了吧"改为"总可以定论了吧";"搞得不好后代怎么办,就得血雨腥风了"改为"搞得不好就得血雨腥风了"),作为河南人民出版社"20世纪的中国"丛书之一,于1996年8月发行新版。在新一版中,这段"政治遗嘱"同样也没有给以出处。而且"论定"是"盖棺论定"的意思,比后来改的"定论",要更恰当。可见王年一修改的笔法是很随意的。2009年,在王年一去世之后,《大动乱的年代》由人民出版社襄助再版。该书是时任解放军国防大学中共党史正师职教员的王年一的个人著作,但又是经中共中央宣传部批准公开发行的(王年一:《大动乱的年代》1996年8月版后记。2009年再版由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一向被视为官方正规出版物。王年一深信其真实性的毛泽东"政治遗嘱",亦就随书广为散布,影响深远。

《大动乱的年代》1988年版在"对他们作了重要谈话"一句之后,有一注释:"具体时间不详,一说1976年1月13日,一说1976年6月15日。"1996年新版该注释加了一句话,"6月15日的可能性大",2009年版又删去了这句话。

我们对毛泽东的"政治遗嘱"存在与否有所怀疑,就是从王年一给出的这两个日期开始的。

(一) 对1月13日说的疑问

疑问一: 关于召见名单的排序问题

1976年1月8日,周恩来逝世。当日新华社发布的"周恩来同志治丧委员会名单",涉及所谓毛泽东召见的五位政治局成员排名顺序是: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华国锋、姚文元(在此名单中,政治局常委与政治局委员分别以姓氏笔划排列)。新华社发布的1月11日向周恩来遗体告别及1月15日参加追悼会的党和国家领导人名单,五人的排序为: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华国锋。退一万步说,即使有1月13日的召见,排列的顺序亦应为同上之王、张、江、姚、华。只是到了1月21日、28日,毛泽东才先后提议,并经中央政治局通过,确定华国锋任国务院代总理和主持中央日常工作。2月2日,中共中央正式发出通知(中共中央1976年1号文件),由华国锋任国务院代总理。换言之,只有在1976年2月2日以后,五人的排名顺序才可能会发生变化。

疑问二:"在场"的与"未在场"的

在王年一书中所谓的召见名单中,还有时任外交部副部长、毛泽东的表侄孙女王海容。诚然,在1970年代中期不短的一段时间里,王海容与唐闻生一道,经常陪同毛泽东接见外宾,确有过"通天"的特殊地位。但自1975年10月以后,这种"通天"的特殊地位悄然起了变化。毛泽东把她们看成搞政治投机的"小耗子",从而疏远了她们。1975年10月,在中南海毛泽东家中长大的、毛泽东的亲侄儿毛远新,已来到伯父身边,"成为病势越来越重的毛泽东同中央政治局之间的非正式'联络员'"。(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1949-1976)》下,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12月版,页1752)

由于毛泽东自始至终对毛远新有一份特殊的亲情,更重要的是,两人在政治观点上的趋同性,毛远新马上成为毛泽东政治上的传话人,在毛泽东身边的地位,远远超越了王海容。自1975年10月至1976年3月,王海容仅剩下在陪同毛泽东接见外宾的场合,才能匆匆见到毛一面。因此,很难令人相信,在1976年1月,在所谓毛交代他的"政治遗嘱"的重要时刻(如果确有其事的话),在场的为什么是王海容而不是毛远新?!

疑问三:"政治遗嘱"的基调与毛泽东同时期讲话的基调完全不同

1975年12月18日,毛远新向毛泽东请示称:

上次请示是否可以把主席近一时期有关指示整理一下,开会时印发大家学习,主席同意可以试试。

我试着综合了一下。为便于大家学习理解,没有按时间顺序,而是根据内容整理的。

主要三个方面:

- 1、阶级斗争为纲
- 2、文化大革命(包括教育革命)
- 3、当前运动的方针、政策

这样编排是否妥当,送上草稿,请主席批评指示。

1976年2月2日, 毛远新又致函毛泽东称:

根据大家的要求,我对去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整理的主席有关指示作了一些补充,现将补充过的段落都重抄一份,请主席审阅。

主要是最后一段(?)把对小平同志的批评和政策界限集中在一起,这样安排是否合适,请主席批评指正。

如果这样安排原则可行的话,我请东兴同志印一个清样出来,再送主席审阅。

上述两函,毛泽东阅后均批:"可以。"

由毛远新整理并经毛泽东"审阅批准"的《毛主席重要指示》,1976年2月25日在中共中央召集的各省、市、自治区和各大军区负责人会议上作了传达。3月3日,以中共中央文件(中发[1976]4号)转发全国。

《毛主席重要指示》有关文化大革命的部分称:

"文化大革命是干什么的?是阶级斗争嘛。"

"一些同志,主要是老同志思想还停止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对社会主义革命不理解、有抵触,甚至反对。对文化大革命两种态度,一是不满意,二是算帐,算文化大革命的帐。"

"对文化大革命,总的看法:基本正确,有所不足。现在要研究的是在有所不足方面。三

七开,七分成绩,三分错误,看法不见得一致。文化大革命犯了两个错误,1、打倒一切,2、全面内战。打倒一切其中一部分打对了,如刘、林集团。一部分打错了,如许多老同志,这些人也有错误,批一下也可以。无战争经验已经十多年了,全面内战,抢了枪,大多数是发的,打一下,也是个锻炼。但是把人往死里打,不救护伤员,这不好。"

"不要轻视老同志,我是最老的,老同志还有点用处。对造反派要高抬贵手,不要动不动就"滚"。有时他们犯错误,我们老同志就不犯错误?照样犯。要注意老中青三结合。有些老同志七、八年没管事了,许多事情都不知道,桃花源中人,不知有汉,何论魏晋。有的人受了点冲击,心里不高兴,有气,在情理之中,可以谅解。但不能把气发到大多数人身上,发到群众身上,站在对立面去指责。周荣鑫、刘冰他们得罪了多数,要翻案,大多数人不赞成,清华两万多人,他们孤立得很。"

毛泽东上述言词,总的来说,基调是积极的。对于"文化大革命",毛坚持"基本正确,有所不足"的肯定态度。相反,所谓"政治遗嘱",基调是灰暗消极的,对"文化大革命"的评价,对中国的未来前景,充满了忧虑之情。以王年一自己的说法,是毛"他悲观了"。两者之间明显的差别,所谓"政治遗嘱"孰真孰假,不是一目了然的吗?况且,更重要的是,如果1976年1月果真有这么一个"政治遗嘱",毛远新能不整理进同一时期的《毛主席重要指示》中去吗?!

疑问四: 紫金城? 还是紫禁城?

还有一个不能不提的疑问。在王年一版的毛"政治遗嘱"中,有一句"打进北京,总算进了紫金城"。请注意,《大动乱的年代》王年一生前的两个"政治遗嘱"版本,都是"紫金城"而非"紫禁城"。直到2009年人民出版社再版时,在王年一已去世的情形下改为"总算进了紫禁城"。何谓紫金城?原来,称之为"紫金城"的一大群建筑物,并不在北京,而是在湖北武当山的天柱峰。紫金城是明永乐年间明成祖朱棣按照自己居住的北京"紫禁城",为传说中的真武大帝在人间修建的"玉京"。而"紫禁城"才是位于北京的明、清两朝皇宫的别称。王年一未有弄清两者的分别,本不足奇。难道对中国历史了如指掌的毛泽东,也会弄不清楚吗?对此,我们只能这样认为,王年一自己并没有亲眼看到过"政治遗嘱"(假如真的有这个东西)的文本,而是根据坊间流传的材料,辗转誊抄过来的。

(二)对6月15日说的疑问

疑问一: 还是"在场"的与"未在场"的

这还是上面已经讲过的问题,参加会的人员名单。如确有此次召见,召见名单中的政治局成员排序,到了1976年6月倒是对得上号的。但问题是,此刻的王海容则不会出现了。

据曾任审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件办公室副主任兼审讯组组长的汪文风称,王海容、唐闻生有一段时间是跟着批周恩来的,"毛主席深知'批周民必乱,反周民必反',所以,他在一次接见高级干部时说:'是这两个小娘儿们,把总理、叶帅整得好苦,话也不敢说了。'""这两个'小人物'也怪鬼的,见毛主席的身体一天天不行了,就往平反复出的领导人身边靠。毛主席知道了,说:'这两个小耗子,看见我这只船要沉了,就跑到别的船上去了。'"(汪文风:《从"童怀周"到审江青》,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1月版,页154-155)

不知道汪文风所传以上毛泽东的话准确程度如何,汪文风也没有告诉我们毛泽东说这些话的准确时间。但有确切材料表明,1976年4月25日,乔冠华夫人章含之写了一封信给毛泽东,密告康生揭发江青、张春桥是叛徒。章含之称,邓小平带话给王海容、唐闻生,说康生

想见她们,王、唐后来要"替康老传话","这是邓小平在幕后策划的"。章含之还称,"这样做客观上矛头是对着主席的"。我们推测,毛泽东指责王、唐"这两个小耗子",应是在收到章含之的告密信之后。

新华社发布的电讯和照片表明,毛泽东1976年4月30日会见新西兰总理马尔登、5月12日会见新加坡总理李光耀及5月27日会见巴基斯坦总理布托时,王海容已不在现场,连唐闻生的"主席翻译"角色,亦已由冀朝铸所取代。

汪文风还称,"几个'小人物',为争夺靠近主席身边的那个地位,就是在主席面前说别人的不是,你争我夺,把主席气坏了。有一次毛主席特别下令,不许那两个'小人物'到他那里去,还叫毛远新收回了存放在这两个'小人物'处的亲笔手稿。"(汪文风:《从"童怀周"到审江青》,页152)

事态已经到了如此地步,我们更有充分理由怀疑,为什么召见名单中还是王海容而非毛远新?!

## 疑问二: 毛泽东此际还可以说这么多话吗?

有关毛泽东 1 9 7 6 年的身体状况,此时期一直在毛泽东身边的张玉凤和毛远新各有基本相同的描述。张玉凤后来回忆道:"毛主席的身体状况也是令人担心。他讲话困难,只能从喉咙内发出一些含混不清的声音字句。由于长时间在他身边工作,我还能听懂主席的话。每当主席同其他领导同志谈话时,我就得在场,学说一遍。但到了他讲话、发音极不清楚时,我只能从他的口形和表情来揣摩,获得他点头认可。当主席的语言障碍到了最严重的地步时,他老人家只好用笔写出他的所思所想了。"(张玉凤:《毛泽东、周恩来晚年二三事》,见《炎黄子孙》1 9 8 9 年第一期)

毛远新也讲到:"主席进入1976年后,除了'您好'之类的一些生活用语外,涉及人名、地名和一些专有名词,他讲的确实谁都听不懂了,但他头脑还清楚,所以就用手写。有的书上说,主席还几次会见外宾;可查查外交部的记录,看主席究竟讲了几句话,讲了些什么,不可忽视其中还有翻译的作用。""1976年四号文件是我整理的,不能说百分之百,可以说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有主席手写的文字根据,我加的只不过是一些'因此'、'所以'之类的连接词而已,整理好后送主席审阅,他只改了一个字,即把邓小平说的'黄猫黑猫'中的'黄猫'改成'白猫'——我为什么整理成'黄猫'呢?因为我查了邓的原话是'黄猫'。我说的这些在档案中应该都能查到。我过去同你说过,主席给我用手写的文字根据有一大摞。因此,我说主席进入1976年后,他虽头脑清楚,但他说的话绝大部分谁都听不懂了,这确是历史事实。"(阎长贵:《毛远新再谈毛泽东1976年状况》,载《炎黄春秋》2011年第10期)

#### 该文还转述毛远新称:

关于主席常用手写,我讲几件事:

- 一、主席选定华国锋做接班人,他还是希望张春桥做"军师",安心做副手,他让我向张春桥传一句话:"遵义会议后我不就是做了十年副手吗?"对这句话中的"遵义会议"我根本听不懂,这句话就是他用手写的。
- 二、关于1976年4月"天安门事件"的"性质"和对邓小平的处理意见也都是主席用手写的。
- 三、1976年4月30日华国锋见主席时,主席对华说的那几句话为什么用手写,还不是因为华听不懂吗?按说,华长期在湖南工作,还在湘潭工作过,他不应该听不懂主席的湖南

话吧?!正因为华听不懂,主席才把这几句话——极普通的话(按:"不要着急","照过去方针办","你办事我放心")用手写出来。(阎长贵:《毛远新再谈毛泽东1976年状况》)

以上毛远新讲的第二点,有材料可供佐证的是,1976年4月7日,毛泽东在听取毛远新汇报后,关于"天安门事件 "的性质,仅写了如下几个字:一、首都,二、天安门,三、烧、打,性质变了。(毛泽东听取毛远新关于天安门事件情况汇报时的谈话(毛远新笔记),1976年4月7日。转引自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1949-1976)》下,页1777)毛远新所讲的第三点,张玉风也说过,"当时,主席说话已讲不清楚了,华国锋同志听不明白,我把上面的话重复一遍。随后,主席又讲了一句话,我听不清楚。主席要纸和笔,我扶着,他在纸上写道:'慢慢来,不要招急。''照过去方针办。''你办事,我放心。'"(张玉凤:《回忆毛主席去世前的一些情况》,未刊稿,转引自《毛泽东传(1949-1976)》下,页1778)

《毛泽东传(1949-1976)》又称,"一九七六年二月至五月,毛泽东仍扶病在他日常起居的书房里勉强会见几批外国客人:美国前总统尼克松、老挝总理凯山·丰威汉、埃及副总统穆巴拉克、新西兰总理马尔登、新加坡总理李光耀和巴基斯坦总理布托。在见到毛泽东的外国政治家眼里,他已是一个不能独自行走、面容憔悴和说话困难的衰老病人。双方彼此简单地'寒喧'几句,会见就结束了。五月二十七日,巴基斯坦总理布托和夫人来访,成为毛泽东会见的最后一批外宾。当华国锋陪同客人进来时,毛泽东已无法站起来,只能坐在沙发上表示欢迎(此处有误。经再三观看此次会见的视频,毛泽东在工作人员的搀扶下还是可以短暂地站立的一一引者)。这次会见只进行了十分钟,可能是他会见外宾最短的一次。六月,中共中央宣布毛泽东主席不再会见外国来访人士。"

《毛泽东传(1949-1976)》还称,"从这年五月起,毛泽东的病情不断加重,身体极度衰弱。六月初,他突患心肌梗塞,经过及时抢救,才脱离危险。"

从上述情况可见,毛泽东起码自1976年4月初起,口语表达已呈不连贯性,发音含混不清,只能以手写的极简短语或词组甚至单字(如首都、天安门、烧、打、性质变了)表达意思,"身体极度衰弱"……,而且在6月初又大病一场。而到6月中旬,毛泽东是否脱离危险期还未可知,但他严重的语言表达障碍反而产生了不可思议的逆转,还能如常人般清晰地讲述那么一大番话!这样的"神迹",有可能吗?!

- 二、王年一、胡绳等对"政治遗嘱"的宣扬
- (一)《中国共产党执政四十年(1949-1989)》对"政治遗嘱"的表述

1989年8月,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属下的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了由马齐彬、陈文斌、林蕴晖、丛进、王年一、张天荣、卜伟华编写的《中国共产党执政四十年(1949-1989)》。该书的前言注明,全书的编写组织工作由马齐彬、陈文斌负责,并由陈文斌统稿;各个历史阶段分别由不同的学者撰稿,其中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年5月-1976年10月)的撰稿人是王年一。

关于毛泽东的"政治遗嘱",该书的表述如下:

6月15日 毛泽东在病情加重的情况下,召见华国锋、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王海容等人,对他们说,人生70古来稀,我80多了,人老总想后事,中国有句古话叫盖棺定论,我虽未盖棺也快了,总可以定论吧!我一生干了两件事,一是与蒋介石斗了那么几十年,

把他赶到那么几个海岛上去了,抗战8年,把日本人请回老家去了。对这些事持异议的人不多,只有那么几个人,在我耳边叽叽喳喳。无非是让我及早收回那几个海岛罢了。另一件事你们都知道,就是发动文化大革命。这事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这两件事没有完,这笔遗产得交给下一代,怎么交?和平交不成就动荡中交,搞不好就得血雨腥风了,你们怎么办,只有天知道。

与大半年前出版的《大动乱的年代》相比较,王年一对"政治遗嘱"作了三处重大的再处理:

- 1、将《大动乱的年代》中没有定论的毛泽东召见的两个时间,定格为1976年6月15日。
  - 2、将可能会引起争议的"打进北京,总算进了紫金城"一句删除。
  - 3、将"搞得不好后代怎么办,就得血雨腥风了",改为"搞得不好就得血雨腥风了"。

小的修改还有:《大动乱的年代》版的"总可以论定了吧",改为"总可以定论吧"。此外,还有几处标点符号的改动。至此,"政治遗嘱"的形式算是基本固定下来了。但由此也可以看出 王年一该说变动的随意性。犹如一块橡皮泥,搓来揉去,最终捏出个形状来了。

《中国共产党执政四十年(1949-1989)》一书,仅自1989年8月初版至1991年1月,重印了三次,总发行量达4万余册。由于该书受欢迎的程度和浓厚的官方色彩,使"政治遗嘱"散布范围更为广大。

## (二) 胡绳对毛泽东"政治遗嘱"的有关论述

1993年12月17日,《人民日报》发表了著名历史学家、第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胡绳为将在北京举行的毛泽东生平和思想研讨会提供的一篇文章《毛泽东一生所做的两件大事》,文中提及:

在1976年毛泽东逝世前几个月,社会上传出了他的一段话。这时,"文化大革命"似乎已经临近尾声,但谁也不知道局势将如何发展。据说那年4月30日毛主席讲的这段话,说的是他对自己一生的回顾和后事。他是这样说的:"中国有句成语,叫做盖棺论定。我虽未盖棺也快了,总可以论定了吧?"这段话中最重要的是说:"我一生办了两件事。"他说的第一件事就是民主革命的胜利,取得了全国政权。他说:"对这件事,持异议的甚少。只有几个人在我耳边叽叽喳喳,无非是要我及早地把那个海岛(这是指台湾——引者)收回罢了。"然后他讲第二件事:"另一件事,你们也知道,就是发动文化大革命。对这件事,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

看来毛主席那时确实在病榻上对少数几个人讲过这样一段话。记录是否绝对准确,固然很难说,但恐怕是八九不离十吧。

一个多星期后,12月26日,胡绳在毛泽东生平和思想研讨会开幕式上发言,就《毛泽东一生所做的两件大事》发表后遇到的一些问题"简单地说几点意见"时称:

第七点,我的文章最后说到,毛主席临终前不久,讲他一生做了两件大事。讲话的时间是6月13日,不知怎么,错写成4月30日,应该改正。前年写《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时,胡乔木同志曾经建议把毛主席的这段话引用上,证明毛主席到最后对"文化大革命"失去了信心。但因为这本书的篇幅有限,如果引用这段话,还得加写些别的,所以没有引用。现在我在这篇文章中引用了,也算实现乔木同志的一个嘱咐。不过,这里也没有引用全。毛主席说,他

做的第二件事就是发动"文化大革命",说对这件事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根据这两句话也许还不足以证明他这时候对"文化大革命"已经失去信心了。实际上他下面还有几句话。他说:"这两件事(包括第一件事,第一件事他说台湾还没有收回)都没有做完,这笔遗产将移交下一代去了。和平移交不行,看来要在动荡中移交了,搞不好就要血雨腥风。"这反映了毛主席在逝世前3个月,身体很坏,心情很伤感。自然规律使他生命不能再延长一些,精力更充沛一些,要不然,他恐怕要重新考虑这些问题。(胡绳:《对<毛泽东一生所做的两件大事>的几点说明》,载《中共党史研究》1994年第2期)

胡绳上述文章和讲话,基本上肯定了毛泽东"政治遗嘱"的存在。奇怪的是,胡绳两次对"政治遗嘱"的引述都是片断式的,很不完整。然而,胡绳的文章和讲话,有数处是值得特别注意的:

- 1、在1993年12月17日发表的文章中,胡绳称毛讲话的时间"据说"是在1976年4月30日。在12月26日发言时,又更正为6月13日。虽则很快作出了纠正,惟为什么会发生"错写"日期的差错,胡绳其实没有交代清楚。
- 2、胡绳更正说,"讲话的时间是6月13日",又在1月13日、6月15日两个说法之外,多了一个说法。
- 3、胡绳说,"政治遗嘱"是"在1976年毛泽东逝世前几个月"社会上传出的。这就说明,官方的历史学家也承认"政治遗嘱"最初的传播途径是出自于民间而并非出自官方自己的正式渠道。且不说这个"社会上传出"可信不可信,既然是"社会上传出"的东西,作为严肃而又严谨的历史学者,胡绳怎么能得出"看来毛主席那时确实在病榻上对少数几个人讲过这样一段话"的结论?!
- 4、胡绳还说,"记录是否绝对准确,固然很难说,但恐怕是八九不离十吧。"这似乎不应是一位严谨的历史学者所说的话。

毕竟胡绳历史上曾担任过毛泽东著作编辑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副主任、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主任和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等一系列重要职务,他的社会和学术地位远远高于王年一。经他这么一宣扬,尤其是他称"前年写《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时,胡乔木同志曾经建议把毛主席的这段话引用上",这样,以胡乔木的身份和口吻来说事,似乎就更具有了官方最高权威的认可。由此,胡乔木、胡绳、王年一众口一词,党史界对毛泽东的"政治遗嘱"的存在似乎已成了定论。

#### (三)质疑的声音

学界对毛泽东的"政治遗嘱",虽然引用非常广泛,可谓耳熟能详,但私下里也一直是有些疑问之声的。如谈话时间、在场都有谁等等,早就有人提出过意见,希望有关方面能搞得更准确些。但公开对其真伪有无提出质疑的,还是最近不久前的事情。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资深研究员李海文,在2013年初撰文称:"有人建议将这段话选入毛泽东选集或全集。研究历史,出选集、全集都要有文字依据,或是手稿,或是讲话记录稿,于是就查这段话是否有原始文字记录。""当时,因为要出版毛泽东选集、全集,从全国各地集中了大量资料,直接从中央办公厅秘书局拿到许多档案,但是没有查到有关这段话的任何原始文字材料。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在1990年出版的《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也没有发表这段话,也证明这段话没有手稿或其他原件。"

李海文又讲:"毛泽东是不是向华国锋讲过这个话? 1993年12月,电视专题片《毛泽东》播放的一天晚上,我到华国锋家里。华国锋郑重其事地说:'海文同志!'他从来都称我海文,这次加上'同志'两字,显得格外严肃和郑重。听他这么叫我,我心中一惊,仔细听他讲下文。他说:'毛主席从来没有向我讲过这段话。电视里讲的是错的。'"(李海文:《毛泽东从未向华国锋谈过"血雨腥风"中交班》,载《党史博览》2013年第3期)

对于胡乔木、胡绳、王年一这些权威人士的权威结论而言,李海文的质疑声音似乎显得单薄了些,但却是"一石激起千层浪",在学界和社会上引起了非常强烈的反响。如果这段为各类权威书籍广泛引用,人们耳熟能详的毛泽东"政治遗嘱",竟然是查无实据的传言,这个玩笑可就开得大了!这一传言,不管其源头在哪里,是王年一影响了"两胡"也好,还是"两胡"影响了王年一也罢,起码他们都是乐于相信这个"政治遗嘱"是确有其事的,所以不但不会生疑,而且总是要找补漏洞,修正说法,一次比一次说得更圆些。

#### 三、《毛泽东传》: 一个注释的误导

2003年12月,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名义编写、由逄先知、金冲及担任主编的《毛泽东传(1949-1976)》,由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关于毛泽东的"政治遗嘱",该书称:

这一年,毛泽东在他的住地召见华国锋等,又一次谈到自己一生中的两件大事。他说:

"人生七十古来稀",我八十多了,人老总想后事,中国有句古话叫"盖棺定论",我虽未"盖棺"也快了,总可以定论吧!我一生干了两件事:一是与蒋介石斗了那么几十年,把他赶到那么几个海岛上去了;抗战八年,把日本人请回老家去了。对这些事持异议的人不多,只有那么几个人,在我耳边叽叽喳喳,无非是让我及早收回那几个海岛罢了。另一件事你们都知道,就是发动文化大革命。这事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这两件事没有完,这笔"遗产"得交给下一代。怎么交?和平交不成就动荡中交,搞不好就得"血雨腥风"了。你们怎么办?只有天知道。

毛泽东这番话,充分表现出他的复杂心态。他把"文化大革命"列为自己一生当中做的"两件大事"之一,显然是不适当的,也不符合实际。但可以看出"文化大革命"在他心中的分量是那么重。明知对这场"大革命""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而他自己的日子已经不多了,怎么交这个班?毛泽东不能不感到深深的忧虑和不安。

在"只有天知道"之后,该书加了一条注释:"参见叶剑英在中共中央工作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记录,1977年3月22日。"

没有看过叶剑英讲话原文的读者,很容易误认为该书所引的"人生七十古来稀"这一整段话,是叶剑英本人所传达的。其实,这是《毛泽东传(1949-1976)》编写者的一个误导。只要查对原文就知道,叶剑英这天的讲话中,并没有"人生七十古来稀"以后这一整段话,叶没有说过毛认为对文化大革命"这事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更没有说过毛认为"和平交不成就动荡中交,搞不好就得'血雨腥风'了。"

叶剑英这天的讲话,确实多处提及了毛泽东说他"一生做了两件事情",但其原话及原意与《毛泽东传》所引的"政治遗嘱"大相迳庭。叶剑英的原话是这样的:

我再讲一个问题。毛主席生前曾经对我们讲过,他一生做了两件事情:一件是打倒了蒋介石,把蒋介石赶到台湾,战胜了日本帝国主义,把日本帝国主义赶出中国;一件是,胜利地进行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半个多世纪以来,毛主席领导我们党进行了二十二年革命战争,二十七年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毛主席在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方面,在军

事理论、文艺理论等方面,都总结了很多很宝贵的世界仅有的经验,具有很高的马克思主义水平,对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都有很大的贡献。

## 叶剑英又称:

毛主席光辉的一生远远不只是做了这几件事。为什么毛主席只讲做了两件事呢?据我的理解,毛主席对他自己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事业,提出一个问题,就是无产阶级专政是不是能够巩固,是不是能够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之下继续斗争,继续革命,究竟他自己的事业能不能传下去,能不能贯彻下去?现在看来,有三条:第一条是,要认真地正确地选择他自己的接班人,能够继承他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这在毛主席生前就解决了,很正确地选到华国锋同志作我党的领袖。实践证明,毛主席是选对了的。第二条是,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继承毛主席的遗志,率领全国人民,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继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这下大家放了心。第三条是,还要考虑到国内的国外的反动势力的破坏。……总之,从内部来的破坏,可用文化大革命的办法来解决,从外部来的破坏,可用人民战争办法来解决,这样,在华主席领导之下,就能保证我国沿着毛主席指引的航向,继续革命,继续前进。

我再说一遍,毛主席光辉的一生远远不只做了两件事,为什么毛主席只讲做了两件事呢? 毛主席所以这样讲,就是我党我军我们国家能否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能否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 下继续革命,主要取决于我国的当权派是走社会主义道路还是走资本主义道路,我们的国防力 量能否击败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破坏。只要我国的当权派不走资本主义道路,跟着华主席继续 干革命,只要我们的国防力量能够击败帝国主义特别是苏修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破坏,保证我 们国家的安全,获得和平建设的时间,那么,我们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在毛主席正确选定的 接班人华国锋同志的领导下,就能够继续前进。(叶副主席在中央工作会闭幕会议上的讲话,根 据录音整理,1977年3月22日)

叶剑英的这段讲话,带有强烈的"文化大革命"刚刚结束时的语言色彩,叶欲以此表明,华国锋与他都是继承和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而且,叶剑英在讲话中,并没有交代毛泽东关于"他一生做了两件事情"的话,是什么时候说的?又是对什么人说的?)明眼人一看就明白,这与坊间所流传的毛的"政治遗嘱"有多么大的区别!在这里,既没有《毛泽东传》编者所说的"毛泽东不能不感到深深的忧虑和不安",也没有胡绳所说的毛"心情很伤感",更没有王年一所说的毛"他悲观了"。而是表达了信心百倍,必然胜利的情怀。

#### 四、《毛泽东年谱》对"政治遗嘱"的处理

2013年12月,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名义编写、由逄先知、冯蕙主编的《毛泽东年谱(1949-1976)》,由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该年谱第六卷第649页有如下表述:

6月 在中南海游泳池住处同华国锋、王洪文、张春桥、汪东兴等谈话。毛泽东说:我一生做了两件事情。一件是打倒了蒋介石,把蒋介石赶到台湾,战胜了日本帝国主义,把日本帝国主义赶出中国;一件是胜利地进行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这一表达方式,比同为逄先知参与主编的《毛泽东传(1949-1976)》有很大进步。年谱引用的,基本上是叶剑英的原话,而非坊间所传的毛的"政治遗嘱",这与年谱在这一段话后所加注释的前半段"毛泽东说的这段话,转引自1977年3月22日叶剑英在中共中央工作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大致是吻合的(如果用挑剔一点的眼光看,还是用"参见"比"转引自"叶讲话为好,因为它终究与叶讲话还是略有不同)。可见,《毛泽东年谱(1949-1976)》实际上是对《毛泽东传(1949-1976)》的张冠李戴作出了更正。

但是,上述表述方式依然存在两个不能让人满意之处。其一为谈话时间,其二为谈话对象。 年谱的编者将毛这段谈话放在这一时间段(1976年6月),并将谈话对象认定为华国锋、王 洪文、张春桥、汪东兴等几人,都是没有可靠的依据的,故而也是不合适的。

我们认为,毛泽东是极有可能讲过叶剑英转述的类似说话的,而且,极有可能讲过多次。虽然谈话的对象尚不能确定,但时间应大致在1971年"九一三事件"之后至1975年10月毛远新充任其"联络员"之前。其实,《毛泽东传(1949-1976)》本身引用过的两个材料即可见其蛛丝马迹。其一为毛的护士长的回忆:"见过尼克松后,有一天他对我说:我这一辈子就做了两件事,一件是把蒋介石赶到那个小岛上,另一件是发动了文化大革命。我说:你做了那么多的事,怎么只有两件?他说:值得提的就是这两件。"(访问吴旭君谈话记录,2002年1月18日。载《毛泽东传(1949-1976)》下,页1645)其二为毛的机要秘书的回忆:"七三年,在游泳池开政治局会议。他说他一生做了两件事。我在场。"(访问张玉凤谈话记录,2001年12月12日。载《毛泽东传(1919-1976)》下,页16

《毛泽东年谱(1949-4976)》在引述"叶剑英版"的毛的谈话之后,所加的注释后半段是:"关于毛泽东说他一生中做了两件事,在一些书刊中曾经流传一种说法:人生七十古来稀,……你们怎么办,只有天知道。对上述说法,本书编者没有查到档案根据或其他第一手权威材料。"

以上所引注释省略了的内容,与《大动乱的年代》1996年版的"政治遗嘱"基本一致,仅有三处改动:一是"盖棺定论"改为"盖棺论定";二是"总可以定论了吧"改为"总可以论定了吧",三是"紫金城"改为"紫禁城"。

那么,"王年一版"的毛泽东"政治遗嘱"是从哪里来的呢?笔者认为,这绝不会是王年一自己编造的,肯定有所本。在王年一写作《大动乱的年代》时,正是中共全党进行"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整党运动时期。"彻底否定"的难点是如何看待毛泽东的历史责任问题,很多官方理论权威都想找出一个更好的解释。而让毛泽东自己承认"文革"失败了,他对"未来"悲观失望了,是一个比较理想的解释。这样,在思想理论界内部探讨中的一些观点和想法,在流传开来的过程中,很可能会附着在某位中央高层人士身上,甚至可能最后成为毛泽东自己的东西。这是在某些政治流言流传过程中经常出现的情况(著名者有1970年代流传的毛泽东对江青的严厉批评:"孤陋寡闻,愚昧无知","立即撵出政治局,分道扬镳"。事后证明,这不过是流言制造者的一厢情愿)。我们不难看出,这个毛泽东的"政治遗嘱"与"整党"思路具有高度的一致性,完全吻合于八十年代"整党"时官方的主流论点,而与刚刚粉碎"四人帮"时官方主流观点差距很大。王年一轻信了出自于民间的内部小广播,于是,就有了这份毛泽东的"政治遗嘱"的出笼。当然,这也仅仅是我们的推断,但我们认为,以上流传过程的推断,才应"恐怕是八九不离十吧"。

□ 原载《领导者》2014年6月号

#### 【史实辨析】

质疑邱路光《差之毫厘, 谬以千里》一文

我读了刚出版的《邱会作家书》(程光编注、香港明镜出版社、2014年5月第一版),深感这本以邱会作的书信、回忆稿、谈话录音稿原始件形式发表的新作很有价值。8月29日,共识网上转发了的程光对该书的介绍,不料第二天又看到邱路光写的"差之毫厘、谬以千里"一文,反驳程光的介绍,引起我的注意。我反复读他们两人的文章,又重新翻阅《邱会作家书》,对邱路光反驳的主要问题提出质疑,进行商榷。

1、关于邱会作于公审前夕从狱中带出的一个字条。

这是邱路光文中提出程光文"差之毫厘、谬以千里"的首要之事。

邱路光文一开始就引用了程光解读邱会作那个字条内容的一句话,"父亲于公审前几个月在 狱中写的被偷带出来的短信,透露了公审前操办者的一些内幕,揭示了此举并非真正意义上的 公正依法审判,更多是一种政治手段。"邱路光对此予以否定!

但凡反驳别人的一个观点,首先应当把它的出处展示,让人们观看全文,以便理解反驳之理由。(那个字条原文不长,网上很容易检索到)。遗憾的是,邱路光没有这么作,而是立刻偏离了自己设定的标的,转而介绍他自己是如何拿出这个字条的。

在我看来,他们俩人在这上并无大分歧。邱路光在文中长篇幅细述了他带出字条的经过, 形成了一个"故事"。而程光则对此事简捷概括,清楚介绍后,用心于研读字条上的内容,写成 了《邱会作家书》的"代前言"。

他们两人,无论是克服困难把父亲的字条从狱中带出,还是精心保存三十多年后让它面世,都是作为儿女的本份。这个字条之所以重要,不是带出来的经过,而在于它的内容。大家应当好好解读邱会作于公审前在狱中与外隔绝情况下写的字条里的信息,从中了解历史的真相,特别是邱会作案子的形成和他当时的处境和思想。

就此论及, 我认为程光的解读要好于邱路光。

程光读过这个六百字的字条后,认为他父亲告知在预审中,"武""谋""逃"他们始终未正式提出,只有影射。认为这句话是字条的核心所在:那时,抓他父亲的要害是"武、谋、逃"(即武装政变,谋害毛泽东、企图外逃),对此不敢理直气壮对他正式提出,只是影射。那时,在全国作了轰轰烈烈的大批判,扣上那么多"帽子",恰恰"武、谋、逃"没有举出真凭实据。程光从而解读,它"揭示了此举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公正依法审判"。

迄今为止,无论是当年黄吴李邱公审时的控辩焦点,还是他们事后申诉和晚年写的回忆; 无论是海内外发表的学术研究,还是当时辩护律师的回忆,几乎都是集中在黄吴李邱是否涉入 "武""谋""逃"这一问题上。可见程光一下就抓住了字条内容的要害。

那次公审"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公正依法审判",已是相当多的人的看法,而经过程光的解读,这个字条成了支持这一观点的有力物证。对此,邱路光极力反对,认为这是他们两人的分歧实质所在。其实,邱路光对此有不同见解,不认为公审"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公正依法审判",不认为"武""谋""逃"是字条内容的核心价值所在,他尽可以充分表述论证。但他不能代替程光和别人的理解。

如任何史料一样,这个字条一经面世,就是社会公器,任何人都可以解读,不同的见地都可以发表,百家争鸣才利于搞清那段历史。这本应无可非议。可邱路光却把它当成了"谬以千

里"的第一反驳论据,反而让人不好理解了。

在我看来,即便是他们两人认知上有所差异、有不同的理解,但也绝不是"相差分毫,离题万里"。我完全没有这个感觉。反而感到,他们兄弟之间似有阋墙之感。不同的人,由于接触面不同、了解事物的角度深浅不同,分析考虑问题当然有差异,回忆类文章只要不是出于有意篡改和谄媚拔高,所述之事中部分内容有差别或要需要完善补充,是必要的,是非常正常的,完全不必冠以"谬以千里"之罪名!

#### 2、关于胡耀邦、赵紫阳对涉及邱会作家人事宜的批示。

邱路光将此列为他反驳文章的副标题,可见非常重视。他直指程光文中的一段话,"最值得一提的是党的前后两位总书记胡耀邦、赵紫阳。在他们主政时,关心爱护父亲。胡耀邦直接批示,让我母亲结束'终生劳改',返京复查。他还为我们子女解除株连进行了多次指示,加以催办。赵紫阳曾直接关心过我们子女,解决过因受株连而产生的生活和工作困难……"邱路光说这与史实有误,把它当成了批驳的靶子。

首先这里要对邱路光作一个重要指正。反复查阅程光原文,只提及胡耀邦有批示,而没有说过赵紫阳有批示。把别人没有提及内容当"靶子"去批驳,很不严肃很不应当。因此,这里就不再论及赵紫阳批示事。

在程光的表述中,提及的是胡耀邦对邱会作夫人胡敏批示,从监督劳动的农村回到北京。这和邱路光所言差异的是:胡耀邦有没有批示过?程光说有,邱路光说无。邱路光没有举出"无"的证据,而是靠他分析得来结论,说胡耀邦"知道军队的事情十分复杂,不是批几个字就能解决问题的。况且公审不久,做事是要慎重的。"这一说法难以验证,因为一个人的思想,除了他自己表述出来,别人无法知道。邱路光根本不可能知道胡耀邦在想什么,却依据他揣测胡耀邦脑子里思考"做事是要慎重的",以此为由,断然说程光说法不可能。

诚然,我们没有条件去中央相关部门的档案中去查证,也只有如邱路光那样进行分析了。 按照常理,将黄吴李邱的夫人押解到农村监督劳动,是华国锋、汪东兴等人1978年代表中 共中央批示处理的,正式发了文件。对此如有改变,至少应有组织手续。后来中央专案已转到 中央组织部。彼时办事最讲究的是要有组织部门的批示或上级部门的具体指示,下面的人方好 行事,尤其是涉及到黄吴李邱案子中受牵连的人,更需组织手续。我不能想象,中组部对这样 的事,会有人背着彼时的部长、中央政治局委员胡耀邦去办;也不敢想象,在没有组织依据的 情况下,就敢让胡敏他们回京不返。

更令人费解的是,邱路光在他的反驳文中质疑此事的同时,又介绍了胡耀邦亲自找粮食部副部长赵发生,商业部副部长张永厉代他做一件事,请他们关心一下胡敏,说"邱会作你们很熟悉,我也很熟悉,胡敏给我写了信,我请你们关心一下胡敏的事情,并请你们带去三句话,一过去的事就过去了,二要向前看,三我认为我们党的圈子不要搞这么小,要搞这么大(用手把双臂张开),一定要多团结人……"

如果依邱路光所言,胡耀邦知道"做事是要慎重的",那么他就不会去交代赵发生、张永厉去做那些事,对他们说那些话。因为胡耀邦公开那么做,是比他作批示更直接的关心,影响更大,更会被人认为是他做事"不慎重"。邱路光"分析"的前言和后语,岂不自相矛盾了?

邱路光文中也列举了胡耀邦、赵紫阳对邱会作家属多项关心(为子女批示,安排邱路光工作,分房子等)。笔者认为,就狭义而言,这里讨论的是胡耀邦对邱会作夫人胡敏有没有过批示,

这有待于查证。但如从广义上说,胡耀邦、赵紫阳对"有关邱会作的事宜"都有过批示。受株 连的家属都从中受了益。

邱路光、程光处于不同的角度看问题,看法上有小差别很正常。但是我要说的,他们两人和大多数人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对是对胡耀邦、赵紫阳的高度评价:他们都是经得起历史考验的伟人,他们的英名和功业会流芳百世!

3、关于程光在其文中转述邱会作一些话。

程光的《〈邱会作家书〉》介绍一文,转述了邱会作说过的一些话,数量很少。它们受到邱路光的反驳,认为根本没有。

我核查了邱路光所指,他把《邱会作家书》中没有展示出影印件,手迹的程光转述邱会作的话全部予以否定。但邱路光忽视了,用这个逻辑去反驳是不妥的。因为他在自己的文中转述了邱会作更多的话,而且每一句都没有展示影印件,手迹。这比程光做的绝大多都有依据而言,就无法相比了。

对此,我又翻阅了《邱会作家书》,从邱会作那些给程光的亲笔信和附件中可以看到,程光转述的那些话是邱会作的一贯思想,书中还有类似甚至更深刻尖锐的表述,都有依据。我还从那些信的内容里看出,邱会作许多事是叫程光办的、许多话是对程光说的。而邱路光并非收信人当事人,未必全都了解。如果他要反驳,一定要有依据。然而,我们没有看到邱路光举证,他和以前一样只是在"分析",理由是:"邱会作是个老粗、工农干部,根本说不出这种话。"

在人们的印象中,很多很早参加革命、贫苦出身的红小鬼中"大老粗"相当多,口说粗俗话,讲不出道理······我也曾有过这样的想法。可是我读了《邱会作家书》后,完全颠覆了我原有的观念。我从程光的介绍一文中随手捻来几段邱会作的原话原著请大家看看。

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对于刚发起的改革开放,相当多的干部不理解,理论界有人在质疑。可是远在西安并无自由的邱会作在给儿子的信中写道:

"我对经济改革是全部能接受的。我认为这种政策既是救民的政策,也是救他们自己的政策。要是不从农村开始改革经济,现在不知乱到什么程度了。"

"毛主席创造性地制定了农村包围城市的革命路线,这是对马列主义认识的第一次飞跃。……改革开放的路线,这是对马列主义认识的第二次飞跃。我们依靠马列主义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取得了中国革命的胜利,我们依靠这条路线也一定会取得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

多年来,对毛泽东和林彪交恶的原因,通常归咎于林彪有野心。而邱会作却独具慧眼,说:

在1970年庐山会议上,毛泽东认为,林彪提出"张春桥的问题",事实上是对文化大革命提出不同的看法了,实质上就是冲着文化大革命的问题。……毛主席发现了林彪也不是一个听话的人了。小人物触动"文化大革命"不要紧,林彪触动"文化大革命"就是大问题呀!

为何毛泽东突然把"亲密战友"整垮,出走异乡?常令人迷惑不解,多解释是林彪要"谋 反夺权"所致。但邱会作却一语道破玄机:

毛对林的问题,简单来说是毛泽东要不要林彪的问题。"要"是一种处理办法,"不要"了

是另外一种处理办法了,因为主要矛盾在毛泽东方面。

这类论述,在《邱会作家书》中比比皆是。我想,读者看了一定会大为感叹。出身"红小鬼"的邱会作居然有这么好的思想和悟性,这么清晰的逻辑,这么好的文笔,哪怕是很多较早参加革命、知识分子出身的高级干部也远远不如。

为什么邱会作有和"大老粗"不一样的思想,我在《邱会作家书》中找到了答案。姑且不论邱会作自从十五岁参加红军后,上过了瑞金红军学校、抗日军政大学、高级党校、解放军高等军事学院,受过教育。就是他1981年出狱后,从未颓废,坚持学习,天天看书读报,以八十多岁的高龄上了老战士大学,写笔记,做文章,异常努力。邱会作真可谓一生勤奋好学,持之以恒。

难道邱路光没看到他父亲身上的亮点,还坚持说他是个"大老粗"吗?平心而论,邱会作无论是思想水平、理解能力、还是修辞水平,都远比他的子女高得多。他的子女们,应当为父亲勤奋好学、广闻博记、善于思考而感到自豪!他们应当让更多的人了解父亲那些精辟的言谈和深刻的思想,而不是相反或埋没。

至此,我有个感觉。邱路光在他的文中有时是"为了反驳而进行反驳"。这样一来,就会产生破绽。我随手举出几处。

其一,如邱路光反驳程光所说的"邱会作归公安系统管",认为是不实之词。可是邱路光在 其文之后又说到,1988年吴法宪给中共中央总书记赵紫阳写信要求善生活,赵批给主管政 法的乔石,乔批给公安部落实······人们不禁会问:赵紫阳、乔石总不会不知道吴法宪、邱会作 归哪个部门管吧?

其二,邱路光反驳程光,认为所说的邱会作于1989年后生活改善,搬到陕西省干休所一事与赵紫阳无关。可是邱路光在其文之后又说到,1988年后,山东省接到赵紫阳办公室转来的意见,为吴法宪作了安排。陕西省听说吴1989年住进一栋新盖的二层小楼后,即让父亲住进了干休所。我们想想,此事的前因后果,怎么不是赵紫阳的功德?

其三、邱路光反驳程光说,邱会作并没有一直受到监管。可是邱路光在其文之后又说到, 2002年邱会作去世时,中纪委严厉地管了这件事,发文规定了几条"不许",而且描述的很 详细。他把话都说到这个份上了,怎么不是对邱会作监管到了生命的最后?

如此种种,还有多处,不再赘述。

在结束这篇文时,我很是感慨。大家不妨想一想,如果邱路光文充满善意,对程光一文作些补充,或是对有差异之处作些修正,而不是声色俱厉地用"驳"字去伤感情,去争辩。那么,他和程光的文就会更加完整地介绍了他们的父亲,让研究者和广大读者看到更丰富、更真实的邱会作。

而且,他们兄弟两人也相得益彰。

	原载	《共	识	XX		$\rangle$
--	----	----	---	----	--	-----------

## 【当事者言】

#### 文革中的贵州省公安厅

#### • 晏乐彬 •

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我正在贵州省兴义县捧鮓区乐作公社参加"四清"运动。1966 年11月初,四清结束,我与同事段正清回到贵阳市我所在的机关省公安厅。

一回来,只见我们的省公安厅机关大院的场地上、礼堂和办公楼的墙壁上,摆满、贴满、挂满了批判厅长宋子健、副厅长贾贯之、辛培田以及一些处长的大字报,说他们推行了一条"又臭又长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对他们进行人身攻击。其中,经二处处长张启民、五处科长康岩中等人策划,在公安厅大院场地上摆放出了一份题名为《以宋子健为首的公安厅一小撮推行一条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大字报,长达48张大纸、6千多字。大字报摆出几天之内,就有100多人签名。大字报是1966年11月3日贴出,他们就以这一天命名成立了"贵州省公安厅113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总队"(以下简称"113总队")。

后来这个组织发展到有290多名成员参加,占公安厅工作人员的78%。

#### ◇ 夺取省公安厅的权力

1967年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113总队"于1月16日下午,夺取了"贵州省公安厅"大权,召开大会,将公安厅领导宋子健、韩严明、贾贯之、辛培田,扭送到礼堂讲坛上,宣布:"夺取公安厅党政财文大权"和"一切权力归造反派"。

贵州省革命委员会主任、中共贵州省核心小组组长李再含,在贵州"闹独立王国、对抗中央、反军乱军、镇压群众"(1969年10月26日,中共中央(69)71号文件《关于解决贵州当前若干问题的报告》的用语)。"113总队"成为支撑李再含政权的三根支柱之一,即对贵州人民行使镇压之权的"刀把子";第二根支柱是,中国科学院贵阳地球化学研究所的一些人,是李再含的笔杆子;还有贵州"八一八"专业武斗队的"枪杆子"。李再含经营的"独立王国",就是利用和依靠这三支力量和贵州军区的"三支"、"两军"的官兵,对反对他的人实行镇压。

# ◇ 对内管、卡、压和镇压

"113总队"1967年1月16日夺权之后,发布《第一号通告》,勒令:"凡未参加'113总队'、凡公安厅工作人员自即日起,向'113总队'和各处室战斗队报到,报到者安排工作,发给工资";"拒绝报到者,不安排工作,不发给工资"。同时封闭各处室办公室门窗、封锁文件柜和办公桌。

与"113总队"持对立观点的公安厅另一部分工作人员,于同一天成立了"公安厅红旗兵"(以下简称"红旗兵"),共有40余人参加。"红旗兵"人员原来工作的办公室被封锁关闭,无法进入,只好卷缩到公安厅汽车库房去活动。"红旗兵"活动、只存在了9天,1月25日晚上,在"113总队"头目带领下,100多"113总队"队员将汽车库的"红旗兵"总部捣毁、砸烂,"红旗兵"不复存在了。一部分人员于当晚乘火车到北京去告状,他们满以为会得到顶头上司——公安部和党中央的支持与公正、公平的对待,后来他们空手而回。一些人一回来就遭到"113总队"成员的训斥、打压;没有向他们报到的人,工资被扣发,工作权利被剥夺,在"学习班"上,没完没了地检查。在1968年3月李再含掀起的"三反一粉碎"(反对右倾翻案,反对右倾投降,反对右倾保守,粉碎反革命复辟)运动中,原"红旗兵"人员1

8人打成叛徒、特务、历史反革命、现行反革命、坏分子、漏网右派、地主等,对他们施行刑事拘留和隔离审查。

1968年5月13日是贵阳市一部分大专院校、中学的红卫兵冲击、进驻公安厅一周年的日子,"113总队"将隔离的省公安厅的"牛鬼蛇神"二十多人,与冲击公安厅后被关押在看守所的红卫兵押出来示众,在公安厅大院举行了批斗大会。接着在院里绕场游斗,一些人用石头、木棒砸打这些被揪斗的人,将他们砸打得头破血流。同年5月25日,"113总队",在行政科楼上,组织"清算'红旗兵'保皇罪行大会",将厅领导宋、韩、贾、辛和处长刘世杰、王贵芳、顾俊基作为"走资派、特务、历史反革命",以及被他们揪出来关押的原"红旗兵"人员10多人,进行了大会揪斗、批判,搞"喷气式",揪斗了两个多小时。副厅长韩严明、贾贯之、辛培田,三人昏倒在地。

"113总队"对这些统称为"牛鬼蛇神"的人,集中关押在四处楼下一间会议室里,规定要直起腰坐着,不准躺,不准交头接耳,不准左顾右盼,不准在室内走动;上厕所、取水用要报告;白天不是布置写检查交代材料,就只准看毛泽东著作,别的读物不准看,稍有违犯,就受训斥。同年10月25日,又将他们每人胸前挂一块写有"叛徒"、"特务"、"历史反革命"、"现行反革命"、"漏网右派"、"地主"、"坏分子"、"走资派"等罪名的牌子,写有每一个人的名字,先是上卡车押解到贵阳市大街上游街示众。接着,押解他们到省公、检、法机关设在贵阳市郊区沙子哨劳改农场的"五七干校"继续关押审查、劳动批斗。让他们住在五六间低矮潮湿、臭气熏天的猪圈里。

12月9日下午4时,看守人员令他们提前收工回到猪圈住地,令其蹲在猪圈门外,看守人员进猪圈搜查,将他们的物品全部拿到室外,从下午4点多开始,一直搜查到晚上8点多才结束。看押的头目刘××在搜查辛培田的物品时,见辛的地上放有二包糖,一面训斥辛,说:"辛培田,怎么你有两包糖?"一面用脚踢糖,将纸包着的沙糖踢散在地上,辛解释说:"我前天到农场小卖部多买了一包(半斤装)。"刘说:"当时我只准你买一包,你怎么买了两包?"辛说:"我的肝痛多买了一包,下次不敢了。"刘又用脚踢了另一包,结果两包红沙糖全踢散在地上。这一次搜查,他们在寒冷的室外冻了4个多小时,连晚饭都没有吃。辛培田一只手捂住肝痛处,一只手收拾物品和撒在地上的糖,难友们见状,无不为之掉泪。辛培田因肝病未给予治疗,1971年死亡,终年46岁。

# ◇ 成立"动态组", 侦控群众

1967年1月25日,贵阳地区的造反派,在贵州省军区的支持下,夺取了贵州省党政财文大权,经毛泽东批准,任命贵州省军区副政委李再含为贵州省革命委员会主任,以他为首组建了贵州省革命委员会,公安厅"113总队"头目、科长康岩中被任命为省革委会副主任、省核心小组成员。同年4月11日,贵阳市出现了一个反对李再含的群众组织——"四一一"。这一组织是以贵阳市大专院校、中学红卫兵为主体,与支持李再含政权的"支红派"造反组织势不两立。这一组织搅得李再含政权不得安宁。公安厅"113总队"设立了间谍组织"动态组",有成员20多名,搜集、侦控"四一一"和其他对立面群众组织与个人的大量情报提供给贵州省革命委员会、贵州省军区和贵阳地区以及一些地市的"支红派",他们用来对付对立面群众组织。

## ◇ 镇压群众

因为反对李再含和省革委会, 1967年1月, 公安厅"113总队"组织, 配合贵阳地区"支红派"造反组织, 将拥有几十万产业工人为主体的"红卫军"造反组织, 予以捣毁、推

垮,头头李铁乃、黄世明和几十名骨干被捕后,长期关押审讯,不作处理。同年8月,"113总队"与贵阳地区"支红派"造反组织,在贵州军区和"支左"部队配合下,对以学生为主体、拥有几十万群众的"四一一"组织,采取统一行动,以"保卫红色政权"的名义,将"四一一"组织踏平、消灭,人民群众称呼为"八月踏平",在贵阳和全省各地打死多人,打伤数百人,抓获数万名成员游街示众后被关押。公安厅"113总队"就抓获了100多名"四一一"成员,分别关押在公安厅礼堂、汽车库房。这些学生受尽折磨。不少"113总队"队员,用带有铁扣的警用皮带,抽打这些学生,打得他们头破血流,皮开肉绽。

在1968年9月18日的兴义安龙县"龙广事件"中,李再含擅自动用部队开枪镇压群众,其中也有康岩中率领的"八一八"专业武斗队配合围剿当地对立面群众组织,打死9人,重伤致残12人,700多人被关进所谓学习班,200多农户被抄家。有一个人被"支红派"打死数日后,又将已掩埋的尸体挖出来,用冲锋枪扫射。

1969年7月,公安厅"113总队"配合贵州省独立师、贵州省军区独立营,在贵阳市紫林庵广场,制造了"7?29屠杀事件",由独立师师长刘金池受命,命令部队开枪,打死54名群众,打伤数十人。这是导致李再含被撤职的原因之一。

# ◇ 撤换调整贵州省领导班子,新调支左部队

前述1969年10月26日,中共中央《关于解决贵州当前若干问题的报告》,即中发(69)71号文件,撤换了以李再含为首的贵州省革命委员会领导班子。同时,中共中央、中央军委调陆军54军政委蓝亦农、43军军长张荣森到贵州,组建贵州省党政领导班子。并调43军129师到贵州,与先期换防到贵州的陆军14军41师,共同支左。蓝、张和支左部队,按照中共中央指示,逐渐揭开了李再含为首的贵州省革委会在贵州"闹独立王国,对抗中央,镇压群众"的盖子,派129师师长闫尚杰对省公检法系统,重新进行了军管,对省公安厅原有工作人员集中到贵州省政法干校举办学习班,初步揭开了省公安厅"113总队"造反组织的盖子,清算了康岩中、张启民等人的问题,隔离审查了康岩中、张启民、李工和文革中被结合进领导班子的原副厅长谢××等6人。对被打击迫害的厅领导人宋、韩、贾、辛及其他19名被迫害的工作人员,进行纠正、平反,恢复名誉;恢复、组建了省公安厅党政领导班子,被砸烂的省公安厅机构恢复运行。

## ◇ 新的军管会也推行极左的干部路线

新的军管会在对待省公安厅原有工作人员,也推行极左的一套。1970年3月,只留下20人在机关工作,还称这些人为"留用人员",其余全部到贵州省政法干校进行审查学习。经过近二年的审查,于1971年年底,将造反的和被迫害的,不分青红皂白大部分调离公安厅,又多数调离贵阳市,分配到遵义、兴义、六盘水地区、黔东南自治州和省劳改。分配去黔东南自治州党委组织部的37人,限令工作人员和家属、子女,于1971年12月20日早上7时,到公安厅大门口上已准备好的卡车,到该自治州所在地的凯里县城关镇报到。当这样一种不通情理的作法遭到少数同志的抵制,不服从分配时,军管会又扣发工资,集中他们去办学习班,实际是进行批判斗争,仍拒绝服从者,最后军管会组织七八个人一组,分别一个一个地"做工作",强行逼走。当时"一切权力归军管会",地方干部无任何话语权可言。

#### ◇ 大搞翻案运动,逼死省公安局长

1971年"913事件"林彪被摔死在蒙古温都尔汗之后,贵州的蓝亦农因受牵连调离贵州。省公安厅"113总队"的造反组织,本来在清算、揭开李再含、康岩中问题和省公安

厅的盖子时,已自行解散,不复存在了,有的成员已调出省公安厅机关,分配到贵阳和外地了,他们又聚集起来,在康岩中等数十个原"113总队"骨干成员的策动下,又死灰复燃,找新组建的贵州省革委,要求"落实政策,调回省公安局"(此时省公安厅改为省公安局),为李再含翻案,为"省保卫领导小组正名",为"'113总队'造反组织正名",并于1974年3月至5月,几十人纠缠、威逼、胁迫新上任的贵州省公安局长贾贯之,长达两个多月,日夜轮番纠缠,使贾贯之得不到休息,神情恍惚,结果被逼致。原"113总队"的一些骨干成员,在贾贯之同志的追悼大会上又发难,大闹会场,冲击会场,使参加追悼会的人惶恐地离开。

1976年4月,北京天安门"四五运动"起来之后,康岩中等人又起来闹事,他们策划围攻省委负责人鲁瑞林、李葆华、吴向必。

粉碎"四人帮"后,康岩中被依法逮捕,1978年被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缓期2年执行,后改判无期徒刑。

□ 原载《炎黄春秋》2014年第7期

### 【不堪回首】

新疆霍城"11•27"事件

• 高 栋 •

1967年11月27日,新疆霍城县发生了一起血案:在一场事先预谋的大屠杀中,一群手无寸铁的游行示威者纷纷倒在血泊里,其中11名青年学生,1名解放军干部和3名群众死于非命,14名学生和1名解放军战士身负重伤与轻伤。

作为这起惨案的亲历者和见证人,再不还历史的本来面目将有愧于众多死难者,我也会终 生不宁,于是,我小心翼翼地打开了尘封已久的记忆闸门。

## ◇ 背景

1967年,是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第二年。我们这些单纯幼稚的青年学生只知怀着"关心国家大事"的良好愿望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投身其中,却全然不知这场"革命"的内幕和背景,前途和命运。我们只知盲目地崇拜领袖,狂热地呼喊革命口号,被裹挟到难以自拔的激流狂潮之中。

这一年,依据对原区党委第一书记王恩茂态度的不同,新疆群众组织形成壁垒分明的两大派:主张打倒王恩茂的以"红二司"学生组织为首,被称为"三新";主张保王恩茂的以"红三司"、"红革联"学生组织为首,被称为"三促",有军区支持。各地州县也以此形成两大派。当时,霍城县的情况比较特殊:以对待校文革的态度为分水岭,形成"红革会"、"红联会"两大学生组织,但在新疆问题上,他们的态度又一致,都属于"三新"派。

文化大革命并没有按照毛泽东设计的"由天下大乱到天下大治"的路线图运行,而是出现了全国范围的社会动乱。狂热的人们热衷于打"内战",个个自封"左派",将对方组织视为仇敌。尽管"十六条"规定"要文斗,不要武斗",但形同虚设:这一年群众组织间的争斗早已由"口水仗"发展为动手动脚,"自卫"武器也由棍棒长矛发展为真枪实弹。1967年9月5日,江青在接见群众组织代表时的讲话中提出了"文攻武卫",自此以后,全国范围的抢枪事件频频

发生, 两派对立情绪陡然升级。

围绕着寻求所谓"自卫"武器的枪,霍城县发生了一系列抢枪事件。当时,县里"三新"一派人数虽多,却无军方支持;而"三促"一派力量薄弱,却有军方和生产建设兵团农四师驻县单位——面粉厂的支持。那时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单位几乎一边倒——持保王恩茂观点的占压倒多数,加之他们手中有值班部队,公开以武力相威胁,没有多久,就与县上的"三新"组织形成严重对立,这就是"11•27"惨案发生前两派对峙的态势。

#### ◇ 起因

任何一个大的流血事件的发生,事先总会有一根导火索。"11•27"流血惨案的导火索就是11月24日发生在县银行门前的抢车抢枪事件。

这天上午,农四师东风农场银行人员驾车前来霍城县银行提款,有武装人员押车。消息很快地传开了,银行门前聚拢了闻讯赶来的"红革会"学生们。学生的目的很清楚:试图推走汽车,伺机抢枪。这时,押车的武装人员端起五零式冲锋枪进行威吓,被学生当场夺下,并把卡车推出银行,推往学校。学生们并没意识到,他们这一举动正是一场大规模流血事件的前奏。

1 1月2 5 日一早,"四野"(农四师以复转军人为主的群众组织,数量上占压倒多数,并掌握值班部队)武装人员分乘几辆卡车前来"红革会"学生居住的县红卫中学,把学校团团围住。他们开枪打坏了高音喇叭,冲进学校,抓走了东风农场籍的初中学生华××、张××。当天下午,"红革会"组织了抗议游行活动,要求释放被抓学生。路经县委门前,"红联会"学生也加入游行队伍,并走在最前面。当游行队伍走到农四师面粉厂大门口时,一名"四野"武装人员朝天放枪进行威胁,"红联会"学生冲上前去夺过他的枪,游行队伍有序地走进面粉厂,在厂区内游行抗议一圈返回。当晚,"四野"武装人员四处搜捕学生,在县医院又抓到高中学生苗××、高××。

1 1 月 2 7 日清晨,"四野"武装人员再次包围红卫中学,抓走了刚刚返校的东风农场籍初中学生彭××、周××和王××(为躲避"四野"抓人,学生不敢在学校过夜,常常是夜出晨归)。连日来,"四野"组织接二连三抓走"红革会"学生,"三新"一派群情激愤,对立情绪迅速白热化。

#### ◇ 屠杀

1 1月27日,异常的冷,空中飘着点点雪花。当大部分学生返校后,"红革会"立即组织了大规模游行抗议要学生活动。学生们抬着毛主席像,个个手持《毛主席语录》走上大街。游行队伍先来到县武装部,"红革会"一号勤务员王闯同学向驻军7974部队派到县里支左的张广印排长反映了情况,并要求他们参与游行。随后,张排长和战士高思德抬着毛主席像加入游行队伍。游行队伍途经县委,"红联会"学生以及其他"三新"派的群众组织也纷纷加入,形成一支四五百人的队伍。在县城十字路口,王闯还站在凳子上向围观群众做了宣传。

当游行队伍来到农四师面粉厂时,和25号的情况相反,大门敞开着,队伍自然地停了下来。这时,围绕进与不进面粉厂游行,产生意见分歧。此前,已经有人出来通风报信,说农四师"四野"总部已从附近团场调集值班部队到面粉厂,游行队伍若进去恐怕要吃亏,一部分人持反对态度。但另一种意见认为,我们是赤手空拳的和平游行,又有解放军参加,他们不敢开枪。这种意见最后占了上风,队伍开始鱼贯进入面粉厂。

四周出奇的静,这一异常现象并没有引起学生们的注意。当队伍的前身刚刚走过距离大门五六十米远的一座小桥,突然间枪声大作:架在面粉大楼上的机关枪疯狂地叫了起来,子弹飞蝗般射向正处于厂区马路上的人群。马路两侧的办公室、暗堡内也射出一颗颗子弹,走在前面的"红革会"学生纷纷中弹倒地。我当时就在这群人中,倒地时已身中两枪:一枪是面粉楼的机枪子弹紧贴着头皮而过,将帽子打飞,顿时鲜血淋漓。事后才知,这颗子弹若再往下几毫米,天灵盖就会被打飞。另一枪是爆炸的弹片从左臂麻筋处穿入,打坏了尺神经。

这时,趴在地上的解放军排长张广印猛地站起,振臂高呼:"不要开枪了!他们都是学生!"话音未绝,"砰"的一枪,他被子弹击中。部分学生刚刚从地上爬起,密集的枪声又响了起来,一阵劈头盖脑的子弹又把他们压在地上。经过两次打击,学生死伤已达数十人,一时血流成河,哀叫声不绝于耳。在新疆11月底的寒冷中,卧在冰冷的水泥地上的受伤学生多么需要及时救治,然而,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他们得不到任何救援。后来才知,就在枪声停止后,县医院的救护车曾急如星火赶来救援,却被面粉大楼上无情的机枪子弹挡在大门外。

大约在地上趴了不到一个小时,负伤的左臂又酸又沉,我刚想稍稍挪动一下,突然,左臂就像着了一重磅榔头似的,我疼得大叫一声,回头看时,左臂炸开了碗口大的血窟窿,里面红的、白的都翻了出来。我只看了一眼,便不敢再看。事后我才知道,残忍的面粉厂"四野"武装人员竟然使用了国际禁用的达姆弹(俗称炸子),这种炸子见血就会爆炸,其出口比一般子弹出口要大好几倍。一位同学是脑后中弹,整个天灵盖都被揭开,死得非常惨,使用的就是达姆弹。所幸这颗子弹是从我小臂的两根骨头中间穿过,否则,整个左臂将会不保。

我们在冰冷的地上趴了一个多小时后,耳畔传来一阵杂乱的脚步声,随即听到一声声严厉的嚎叫:"不许动,不许抬头!谁抬头打死谁!"我们趴在地上一动不动,谁也不敢抬头。大约十来分钟后,四周归于平静。又过了一个多小时,才被准许从地上爬起。我是扶着受重伤的左臂自己走进路边的办公室的,其他腿部、腹部负伤,无法行动的同学都是被没有受伤的同学抬进来的。我曾注意地看了看,没有发现王闯同学的遗体。

在面粉厂办公室里,我目睹了两位同学的惨景:一位是能写一手漂亮文章的高中67级学生冯建丰,一位是年仅16岁的初中68级学生王志新。他们两人都伤在腹部,肠子已经流出,用一只瓷碗扣着。这种情况若及时送医院救治断不会致命的。我们苦苦哀求尽快抢救他俩,但对方毫不理睬,任他俩在地下抽搐、挣扎,冯建丰同学就是这样死的。而王志新同学在我们被押走之前还没断气,据说我们走后不久也死了。

在"11•27"惨案中,有15人致死,他们是:解放军排长张广印和王闯(高66级)、冯建丰(高67级)、毛肃民(高67级)、尹炼钢(高68级)、杨生梅(初66级)、李金秀(初67级)、芦忠云(初68级)、王志新(初68级)、吴家新(初68级)刘凤芝(初68级)、李连海(初68级),县银行干部董少林、回族少年赛文军以及维吾尔族儿童阿不来提在大门外被流弹击中身亡。有15人受伤,其中"红革会"学生14名,解放军战士1名。伤者最重的当数初中68级回族女学生马××。她因不幸感染气性坏疽细菌而双腿被截肢,导致终身残废。

当晚7时左右,在苍茫的暮色中,身负重伤的八名学生被扔上一辆敞篷卡车,由武装人员押送伊犁农四师医院,而这时距离受伤已过去八九个小时。一路上,失血过多的马××、吕××同学曾多次昏迷······

#### ◇ 阴谋

"11•27"流血惨案发生之后,各种各样的流言蜚语纷至沓来,什么"红革会学生武装冲击面粉厂"、"面粉厂四野开枪是自卫还击"等等。街面上充斥着对方组织大量翻印的小报,上面赫然登着一个个死者身边摆放有枪支弹药的图片以及作为证人证言的所谓"高思德录音"。

如果事实果真如他们所说,是"武斗",是"冲击",那么请问,怎么会一方死伤多人而另一方毫发未损!

"11•27"惨案的制造者比谁都清楚:进入面粉厂的学生个个赤手空拳,有的只是一本《毛主席语录》,他们游行只不过是为了抗议和要学生。但造成死伤几十人的流血惨案是要承担责任的,而这个责任只有推给学生,对上对下才好交代。于是,"假现场"的一组图片便出笼了;光有"物证"不行,还得有"人证",于是,所谓的"高思德录音"也出笼了。倒是那个穿了一身解放军军装,操关中口音的高思德(后从部队复员到西安体院),为了治伤,编造谎言,不惜把屎盆子扣在无辜的青年学生头上。

更有甚者,伤员被送走后,"四野"人员还对未负伤的学生搞"假枪毙",威逼他们写"自首书",承认"带武器冲击面粉厂",表示"愿意悔过",并将学生被迫写的所谓"自首书"在广播上大肆宣传。当晚,他们还将胯部受重伤的"红革会"另一位勤务员、高中 6 6 级学生李××留在厂里非法审讯,直到第二天才送往医院。

事件过后,"四野"迟迟不交出死难学生的尸体,直到第十天,迫于社会舆论的压力,才把尸体交出,还附加三个条件:不得从大街上抬过;不准给尸体拍照;拿回去马上安葬,不得停放

最后,要说一说青年学生王闯之死,这也是"11•27"惨案的重要谜团之一。

王闯,原名王前光,四川梓潼人。原霍城一中高 6 6 级毕业生,革命干部家庭出身,为人正直,乐于助人。文革初起,响应最高领袖号召起来造反,曾被选为红卫兵赴京代表参加过毛主席第六次接见。成立红革会时被大家一致推选为一号勤务员。

"11·27"事件之后,王闯的尸体被家人领回,安葬之前,发现他身上只有一处枪伤,即头部有一枪眼,但肋间有一明显的三棱刺刀捅的伤口,手腕、脚踝骨处有清晰的铁丝勒过的印迹,而且肩胛骨被扭断,胳臂是游离于身体的。显然,这是严刑拷打留下的痕迹。常识告诉我们,若王闯当场被打死,断无对尸体折磨的必要。只能解释为他当时身负重伤,但并未死,是被活活折磨而死的。凶手为何要折磨王闯?其目的很清楚:逼迫王闯就范,承认"红革会学生武装冲击面粉厂",没料到王闯不像高思德,是个硬骨头,啃不动。

### ◇ 结局

"11•27"惨案发生将近半个世纪了。据了解,文革期间,新疆死于武斗的群众为数不少,但像"11•27"事件这样,对赤手空拳的游行群众开枪镇压导致大量死伤的现象却极为罕见。由于当时新疆一边倒的支"左"局面和派性作怪,这场流血事件一直得不到公正处理。1971年,在"一打三反"运动中,面粉厂内部揭发出事件的部分真相,根据群众的强烈要求,农四师政法科拘留了以陈景泰为首的三个杀人凶手。但后来新疆批判龙书金的"扩大化"错误,有人说这也是龙书金搞的"扩大化",陈景泰等三人被放了出来。直到粉碎"四人帮",上世纪70年代末"揭批查打"和查"三种人"的斗争开展后,"11•27"流血事件的指挥者——农四师面粉厂陈景泰和一帮有人命的嫌犯才又被依法拘留,而且逐步揭发出冰山一角一一幕后操纵的农四师和军区的一些"大人物","11•27"惨案的真相有望重见天日。谁知

好景不长,由于掌权者更换,形势急转直下,关在监狱里的"11•27"嫌犯受其保护全都被"一风吹",释放出狱,而"11•27"血案则冤沉海底。

从上世纪70年代初到80年代初,死难学生王闯的父亲王开云(时为霍城县城镇公社党委副书记,一位解放新疆的老兵)一直在不断向上反映,要求上级领导秉公处理"11•27"流血事件,为死难学生讨还公道,但不知何故却得不到任何回应,如今他已是83岁的老人,在世时日不多了。

平心而论,发生在文革中的任何一个流血事件都不是孤立的,都有其复杂的社会背景。"11·27"事件的起因,作为红革会一派的学生,固然要为抢车抢枪负责任,但他们罪不至死,凡有良知的,都不能以此为借口对学生痛下杀手,更不能栽赃陷害,嫁祸于人。作为这场动乱的当事者和见证人,在事过近半个世纪之后,无论哪一派,都理应消除派性,站在历史的高度,公正的立场,实事求是地反思过去。

□ 原载《炎黄春秋》2014年第7期

本期编辑:

《华夏文摘》执行编辑:

《CND》总编:

胡海科 (美国)

思语(美国)

陈天寒(美国)

国际统一刊号 ISSN 1021-8602

投稿专用地址: tougao@cnd.org 其它事项请电邮: cnd-cm@cnd.org 如需有关《CND》和《华夏文摘》各种免费期刊和服务的信息,获取中文文件: hxwz-info@cnd.org 英文文件: cnd-info@cnd.org 《华夏文摘》万维网服务站(WWW)地址: http://www.cnd.org/